

一只玉手镯 + 一条金项链 = 10元钱?

“厂商”搞活动,低价卖首饰。看似好事实为骗局,多位市民掉入陷阱

本报记者 梁智玲

制造声势 吸引群众

一只88元的玉手镯10元钱卖给你,另送一条68元的黄金项链,目的只是为了让你给厂家做个广告。在大街上遇到这样的好事,你会不会心动?1月30日,记者就遇上了这样的“好事”。

1月30日13时左右,记者在市民主干道迪通手机城附近看到,十几名群众围在一个中年男子身边,手中都举着一个白色的塑料袋高喊:“快点发项链,快点发项链。”记者挤上前问这是在干什么,旁边一位老同志对记者说:“厂家正在搞活动,你来晚了,没领到塑料袋,有塑料袋的人才能得到金项链。”

那名被围在中间的男子站在板凳上,手里拿着一大把“金项链”,不停地发:“只有拿到塑料袋的人才有机会得到金项链,其他人没机会。”听男子这样说,很多来晚的人都有点失望,准备离开。正在这时,男子忙说,他这里还有10个塑料袋,谁来晚了可以过来领取……经过三轮的塑料袋发放,这里聚了近50名群众。

“这项链是18K黄金的,绝对是真货,市场价68元,现在免费送给大家。”看到人聚得差不多了,男子开始大吹大擂,“别小看了这只玉石手镯,冬暖夏凉,戴到胳膊上既美观又好看,还有磁疗功效。高血压、心脏病患者一戴病就好。市场价88元,现在只卖10元钱,而且买了手镯就能得到项链。”

“原来是卖手镯的,还得花钱。”很多人看到项链并不是真正的免费送,都想离开,

可转念一想,10元钱买个88元的手镯,还送一条68元的项链,咋都赔不了,便打消了顾虑开始掏腰包。

故弄玄虚 假装真诚

“看到大家这么热情,这么真诚,我代表厂家向你们表示感谢。”男子说,“能不能都把项链举起来,让我看看。都举高点儿,谁举得高谁就能最先得到‘黄金项链’。”

随着男子的吆喝声,很多人把手中的钱高高地举在空中。“大爷,这钱我花了吧,买碗烩面吃了行不行?买瓶酒喝中不中?”男子把一名群众的10元钱攥在手中这样问。为了得到项链,这位大爷马上回答:“中。”“给,钱还给你,越说让我花,我越不花。项链是免费送的,大爷,送你一条。”男子给了大爷一条“金项链”。

用同样的办法,男子又“送”出了5条项链。

看到这位男子如此“真诚”,很多原来没打算掏钱的人都把钱掏了出来。

时机一到 大把收钱

虽然掏钱的人更多了,但男子却突然不送项链了。

“没有得到项链的人可以花10元钱买我们的手镯,只要是买手镯的都可以得到项链。”男子借机说,“这些东西绝对是上等货,过了这个村没有这个店。”此时,群众的情绪极度高涨,得到项链的觉得该男子真诚,没得到项链的很想得到。

“把钱都递过来,我数数一共有多少

个。”男子一边喊,一边接群众手中的钱。记者看到,男子一共收了400多元钱。

“下面开始发手镯。”男子开始逐一发放手镯,果然很讲“信用”,每个领到手镯的人又免费领到了一条“金项链”。

被骗群众 大呼上当

趁着群众正在欣赏“金项链”、“玉手镯”,男子匆忙离开。几分钟后,沉浸在喜悦中的群众慢慢回过了神,很多人开始议论起来。

“这手镯怎么和我在一元店里看到的一样?”

“这金项链怎么有点掉色?”

“还说手镯冬暖夏凉,怎么现在摸着是凉的啊?”

“他说让咱给他们做广告,这些东西怎么没有生产厂家?”

“咱们是不是上当了啊?”

此时,该男子早已没了踪影。

记者手记

骗子的整个行骗过程,记者尽收眼底,还不时提醒在场的人不要上当,然而多数人都把记者的话当成了耳旁风。记者注意到,购买手镯者大多数是老年人。骗子抓住老年人生活节俭、爱买便宜货的心理,采用我问你答的方式吸引他们的注意,让他们在不知不觉中落入了圈套。

临近春节,一些骗子又开始忙着忽悠人了。希望各位读者能从此事中得到一些启示,提高警惕,以免上当受骗。

情人节未到 玫瑰花先俏 市区诸多花店掀起预订热潮

本报讯(记者 朱传胜)为浪漫,献上玫瑰花;为省钱,提前订购鲜花。虽然情人节还有半个月,市区的许多花店已掀起了鲜花预订热潮。一些花店老板告诉记者,为避免情人节当天出高价买花,不少年轻人已开始提前订购玫瑰花。

昨天上午,记者在市解放路一家花店看到,花店里放着成堆的玫瑰花,几名修花工正在剪切鲜花。该店负责人对记者说,十几天前就有人开始预订情人节玫瑰了,这两天预订玫瑰的年轻人更多了,他们店平均每天都能接到10个订单。

随后,记者在市新华北街等路段的花店看到,不少花店的门前打

起了“预订情人节玫瑰”的招牌来吸引顾客。青年路一家鲜花店的店员告诉记者,如果到情人节前几天或者情人节当天买花,价格肯定要比现在高出很多,而且还不一定能买到。

在一家鲜花店预订玫瑰的李先生告诉记者,反正早晚都要买,不如早点订购,省得到时候又贵又麻烦。据了解,预订玫瑰花的大多数是年轻人,其中预订19朵玫瑰的顾客最多,它的含义是一生守候,爱到极致。

右图 一些年轻人已经开始按照自己的喜好挑选玫瑰花的种类,并进行预订。 本报记者 翟鹏程 实习生 姬争气 摄



古董旁摆上“写真集” 当街叫卖伤风化

本报讯 近日,有市民向本报热线来电反映,在市建设路古玩市场里,竟有个别商贩在销售女性“人体写真”影集。

昨日上午,记者在该市场走访时发现,在这些卖“古董”的摊位中,有两家在“不务正业”地销售“人体写真”影集。这些影集里的照片画面大同小异,基本上都是或站或坐或躺的全裸女性。“大本一本15元,小本一本8元。”见有“顾客”光临,摊主忙来招呼。她告诉记者,这种影集卖得很快。记者还注意到,该商贩为招揽顾客,特意将影集外的包装撕了下来。

“这里允许卖这样的影集吗?”记者问这名摊主时,她满不在乎地说:“有啥不可以?我们天天都在这里卖!”就此事,记者采访了周围的一些市民。市民李先生说:“这些‘人体写真’影集有碍观瞻,还会对一些未成年人产生一些不良的影响。不易当街售卖。”

昨日下午,记者就此到山阳区文体局进行了采访。该局一名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如果这些影集是盗版的,他们可以直接将其认定为非法出版物。另外,根据有关规定,市面上是不允许商贩售卖此类出版物的。随后,山阳区文体局执法人员对古玩市场售卖“人体写真”影集的摊位进行了查处。(本报记者)

瘾君子宾馆遇民警 欲吞烟枪毁罪证

本报讯(记者 史凯 实习记者 李锴)1月20日晚,一名在宾馆吸毒的男子突遇民警查房,惊慌之中将炙热的烟枪、烟板塞入口中欲毁灭罪证,被眼明手快的民警当场夺下。

为确保辖区安全,1月20日晚,市特巡警支队五大队民警在辖区内某宾馆进行安全检查。当服务员打开一间房的门时,坐在床边的男子拿起桌上的纸屑慌忙塞入口中。出于职业敏感,民警迅速上前将该男子控制,并将其口中的可疑物品夺下,结果发现从其口中掏出的竟是自制的专门吸食毒品的烟枪和烟板。

经讯问得知,该男子姓吴,28岁,两年前开始吸毒,这次在房间刚吸食完毒品正在“陶醉”时,恰遇民警查房,被抓个正着。最终,该吸毒者被处以强制戒毒三个月的处罚。(线索提供:孙林超 郭志刚)

孩子斗气家长参战 群殴事件险发生

本报讯(记者 王晶)两个孩子吵架,双方家长不但对孩子进行管教,反而因此大动干戈。

1月30日15时许,市公安局特巡警支队三大队民警晁召深、刘小波在巡逻时发现人民路与南通路交叉口附近有20多名青年男子正在纠缠,有的人手里还拿着刀。两民警迅速赶上前去,将双方拦开,并仔细询问了情况。

原来事情的起因是,一个3岁男孩和一个5岁的男孩打架。3岁男孩的妈妈看见后就骂了那个5岁小男孩几句,并把他赶走了。5岁小男孩的父母得知此事后和正在喝酒的朋友一起来为儿子报仇。结果双方发生争执,并都各自叫来了帮手。

民警赶到后,将双方的刀具没收,并对两个孩子的家长进行了批评教育。

经过调解,两个孩子的家长均认识到了错误,向民警保证以后不会再生此类事情,并疏散了各自的朋友。

广告

Tel:3924268